《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北京市

生态环境局关于加强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噪声污染防治工作的通知》的起草说明

一、文件出台的必要性

（一）施工噪声防治工作是市委“解决市民诉求集中四个难点问题”的重要内容

据统计，近年来夜间施工噪声扰民问题的投诉量已居城市管理各项投诉的前列，不仅对居民的正常工作生活造成影响，也影响着施工作业的顺利进展。经深入调查研究，发现夜间施工噪声扰民主要存在以下主要问题：一是项目无夜间施工批准文件违规施工；二是夜间产生的施工噪声明显超过可接受范围；三是对夜间施工扰民补偿标准没有明确依据；四是对夜间施工扰民受影响范围的测定结果不认可；五是项目绿色文明施工措施落实不到位；六是其他诉求导致。夜间施工噪声扰民问题一直以来是广大首都市民投诉的重点问题，也是长期以来影响建筑业整体形象的主要因素之一，通过与市生态环境局联合印发文件予以进一步规范，是落实市委“推动解决市民诉求集中的四个难点问题”专项整治要求，也是解决市民聚焦的热点、难点问题的具体措施。

（二）夜间施工批准文件的申请、审查、事中事后监管等亟待明确

目前，《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北京市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管理办法》《北京市环境噪声污染防治办法》和《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施工噪声污染防治工作的通知》等文件均未对夜间施工批准文件事项设置作出具体要求。我委对夜间施工的规范性文件要追溯到2005年，当年印发了《北京市建设工程夜间施工许可管理暂行规定》（京建施〔2005〕1115号），执行至今，时效性较差，且相关规定已与上位法和政府文件有冲突。夜间施工批准文件的申请、审查和事中事后监管的规定不明确，带来了诸多问题，企业申请难、区住建委审查难等问题日益凸显，相关问题亟待解决。

二、拟解决的主要问题

一是解决参建单位施工噪声防治主体责任不落实问题，需明确建设、施工、监理单位的责任；二是解决夜间施工批准文件事项相关事宜不明晰问题，需明确申请条件、申请要件、受理条件、审查标准、结果文书样式等；三是解决夜间施工噪声检测实施和检测报告样式问题；四是解决夜间施工噪声影响范围内居民范围确认及对其补偿问题。

三、拟采取的措施

**一是全面落实参建单位施工噪声防治主体责任。**明确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和监理单位的施工噪声污染防治主体责任，强调建设单位的主要责任。对建设单位，从确定合理工期、保障措施费用、妥善解决纠纷、推广降噪围挡等方面提出要求，要求建设单位拟申请夜间施工批准文件的，要委托检验检测机构测定并出具夜间施工噪声影响范围检测报告，根据检测报告测定结果和现场调查核实结果，确认夜间施工噪声影响范围内须补偿居民范围，依据相应补偿标准与实际居住人签订补偿协议，发放补偿费用。取得夜间施工批准文件的，建设单位要落实控制夜间施工噪声污染承诺，并督促施工单位和监理单位落实夜间施工噪声污染防治责任。

**二是严格按规定办理夜间施工手续。**明确夜间施工批准文件申请的基本条件，即：工程类别必须为取得合法开工手续且纳入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监督管理的工程，申请理由必须为国家和本市重点工程、生产工艺要求须连续作业或者其他特殊需要，作业类型必须为《产生噪声的施工作业目录》之内的施工作业。申请材料中，《夜间施工噪声影响范围检测报告》《夜间施工噪声影响范围内须补偿居民范围确认单》均明确了具体的样式，《夜间施工噪声影响范围内居民补偿协议》制定了参考文本。

特此说明。

施工安全管理处

2020年10月19日